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羅珮甄 傳真:03-8462776 電話:03-8462860*227

電子信箱: chen@nt.hl.gov.tw

受文者: 花蓮縣秀林鄉富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6年12月20日 發文字號:府教學字第106024040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1、技術及職業教育法。2、修正建議表。(1060240406_Attach000.pdf、1060240

406_Attach001. odt)

主旨:為辦理技術及職業教育法(以下簡稱本法)檢討修正作業 1案,請依說明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一、依據教育部106年12月15日臺教技(一)字第1060178267C號 函辦理。

二、請貴校就本法有修正意見者,於107年1月12日前函報修正 意見表至本府教育處,以利彙整相關修正意見資料後依限 函復教育部。

正本: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小學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 電0折-12-200 2010;36:31章

106/12/20 1106/12/20 1106/12/20 1060003497

裝:

訂